

國際趨勢

[全球]

2014 PCT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 國際申請案持續成長

根據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WIPO) 統計，2014 年全球受理之 PCT 國際申請案約 214,500 件，成長率為 4.5%。

2014 年的前十大受理局中，前五名為美國、日本、中國大陸、德國和韓國；成長率以中國大陸專利局為最高 (18.7%) 且是唯一受理件數呈兩位數成長的國家，第二名與第三名則分別為英國專利局 (9%) 與美國專利局 (7.1%)。

2014 年前十大受理局					
排名	受理局	件數	排名	受理局	件數
1	美國	61,492	6	法國	8,319
2	日本	42,459	7	英國	5,282
3	中國大陸	25,539	8	荷蘭	4,218
4	德國	18,008	9	瑞士	4,115
5	韓國	13,151	10	瑞典	3,925

2014 年的前十大申請人之龍頭為 Huawei Technologies Co., Ltd, 第二名與第三名則分別為 Qualcomm Incorporated 與 ZTE Corporation。

2014 年前十大申請人					
排名	申請人 (國籍)	件數	排名	申請人 (國籍)	件數
1	Huawei Technologies (中國大陸)	3,442	6	Intel Corporation (美國)	1,539
2	Qualcomm Incorporated (美國)	2,409	7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瑞典)	1,512
3	ZTE Corporation (中國大陸)	2,179	8	Microsoft Corporation (美國)	1,460
4	Panasonic Corporation (日本)	1,682	9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德國)	1,399
5	Mitsubishi Electric Corporation (日本)	1,593	10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荷蘭)	1,391

進一步以技術領域來看，涉及電腦技術領域的 PCT 國際專利申請案為大宗，共有 17,653 件，佔整體受理件數的 8.4%。

資料來源：

1. "Telecoms Firms Lead WIPO International Patent Filings," WIPO. 2015 年 3 月 19 日。

- <http://www.wipo.int/pressroom/en/articles/2015/article_0004.html >
 2. “PCT Filings in 2014,” WIPO, PCT Newsletter, No.03/2015. 2015 年 3 月
 <http://www.wipo.int/edocs/pctndocs/en/2015/pct_news_2015_3.pdf>

WIPO 公布 2013 年申請統計資訊

WIPO 於 2014 年底公布「2014 年世界智慧財產權指標報告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dicators – 2014 Edition)」(可參閱 2014 年 12 月 25 出刊之第 104 期台一雙週專利電子報)。日前 WIPO 又根據前述報告進一步公布一份「WIPO 智慧財產權實況與數據 (WIPO IP Facts and Figures)」報告，且是著重於 2013 年的智慧財產權相關專利統計。

根據該報告得知，2013 年全球共受理約 260 萬件發明專利申請案，新型專利申請案為 97 萬 8 千件，設計專利申請案有 120 萬件，三種專利之成長率分別為 9%、18.2%與 2.5%，且以本國人提出的比率為大宗。

2013 年，IP5 所受理的發明專利申請案佔全球發明專利總受理量的 81%，其中日本專利局與歐洲專利局呈衰退現象外，其餘 3 專利局均為正成長（如表一）。

表一

2013 年受理發明專利申請前五大專利局					
類型	中國大陸專利局	美國專利局	日本專利局	韓國專利局	歐洲專利局
件數	825,136	571,612	328,436	204,589	147,987
成長率	26.4%	5.3%	-4.2%	8.3%	-0.4%

中國大陸專利局受理新型專利申請案件數佔全球新型專利申請總受理量的 83%，惟韓國專利局則是呈現兩位數的負成長（如表二）。

表二

2013 年受理新型專利申請前五大專利局					
類型	中國大陸專利局	德國專利局	俄羅斯專利局	韓國專利局	烏克蘭專利局
件數	892,362	15,470	14,358	10,968	10,181
成長率	20.5%	-0.2%	2.1%	-11.7%	-0.4%

中國大陸專利局受理的設計專利申請案件約佔全球設計專利總受理量的 53%，居全球之冠。IP5 所受理的設計專利申請案佔全球設計專利總受理量的 75%（如表三）。

表三

2013 年受理設計專利申請前五大專利局					
類型	中國大陸專利局	歐盟商標局	韓國專利局	德國專利局	土耳其專利局
件數	659,563	97,013	70,054	57,251	51,097
成長率	0.3%	5.3%	7.0%	3.0%	10.3%

迄今全球之有效發明專利約為 945 萬件，成長率為 8.4%，新型專利約有 229 萬件，成長率為 22.9%，至於設計專利則約有 298 萬件，成長率為 5.1%。

資料來源：“WIPO IP Facts and Figures,” WIPO. 2015 年 3 月。
<http://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_pub_943_2014.pdf>

亞洲企業於 2014 年首次擠入海牙協定 (Hague System) 設計專利申請案前十名

據 WIPO 公布，2014 年透過海牙協定申請的設計專利申請案共有 14,441 件，成長率為 9.6%。前十大申請國如下表所示：

2014 年前十大申請國					
排名	國家	件數 (成長率)	排名	國家	件數 (成長率)
1	德國	3,868 (26.8%)	6	盧森堡	697 (4.8%)
2	瑞士	3,189 (22.1%)	7	土耳其	427 (3%)
3	法國	1,559 (10.8%)	8	奧地利	344 (2.4%)
4	義大利	906 (6.3%)	9	荷蘭	340 (2.4%)
5	美國	765 (5.3%)	10	芬蘭	211 (1.5%)

再以前十大申請人來看，Swatch AG 持續成為海牙設計專利申請案的最常使用者，第二名與第三名則是 Protect & Gamble Co.與 Philips Electronics。值得注意的是，亞洲地區的 Samsung Electronics 與 Lenovo 首次進入前十大申請人的排行榜中，如下表所示：

2014 前十大申請人					
排名	申請人	件數	排名	申請人	件數
1	Swatch	98	6	Samsung Electronics	40
2	Protect & Gamble	95	7	Lenovo	32
3	Philips Electronics	62	8	Gillette Company	27
4	Daimler	59	9	Nestlé	25
5	Volkswagen	46	10	Alfred kächer	24

以指定各國的設計項數來看，從 2013 年的 67,113 項衰退至 2014 年的 65,479 項。再以指定的區域及國家比率來看，歐盟 (EU) 則是最常被指定之地區（指定率佔 17.5%），其次為瑞士與土耳其，指定率分別為 15.7%與 9.7%。另外，雖韓國甫於 2014 年 7 月 1 日成為海牙協定的會員國，然其指定率已有 1.5%的成績。

資料來源：“Telecoms Firms Lead WIPO International Patent Filings,” WIPO. 2015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wipo.int/pressroom/en/articles/2015/article_0004.html>

[新加坡、柬埔寨]

首件新加坡專利於柬埔寨取得專利保護

新加坡和柬埔寨於 2015 年 1 月 20 日簽署合作瞭解備忘錄（[可參閱 2015 年 2 月 5 日出刊之第 107 期台一雙週專利電子報](#)）後不到 2 個月，便有第一件利用新加坡專利檢索結果而於柬埔寨取得專利保護，成為兩國合作之里程碑。此件專利得以取得保護是基於新加坡專利局發出的正面審查報告，也成為柬埔寨有史以來第一件核准之專利。兩國於 2015 年 3 月 4 日在柬埔寨首都金邊為此舉行正式儀式，雙方有關當局官員在儀式中交換了新加坡申請文件和柬埔寨專利證書。

資料來源：“First Singapore patent recognised in Cambodia,” [IPOS](#). 2015 年 3 月 10 日。

<<http://www.ipos.gov.sg/MediaEvents/Readnews/tabid/873/articleid/304/category/Press%20Releases/parentId/80/year/2015/Default.aspx>>

[美國]

美國專利訴訟案量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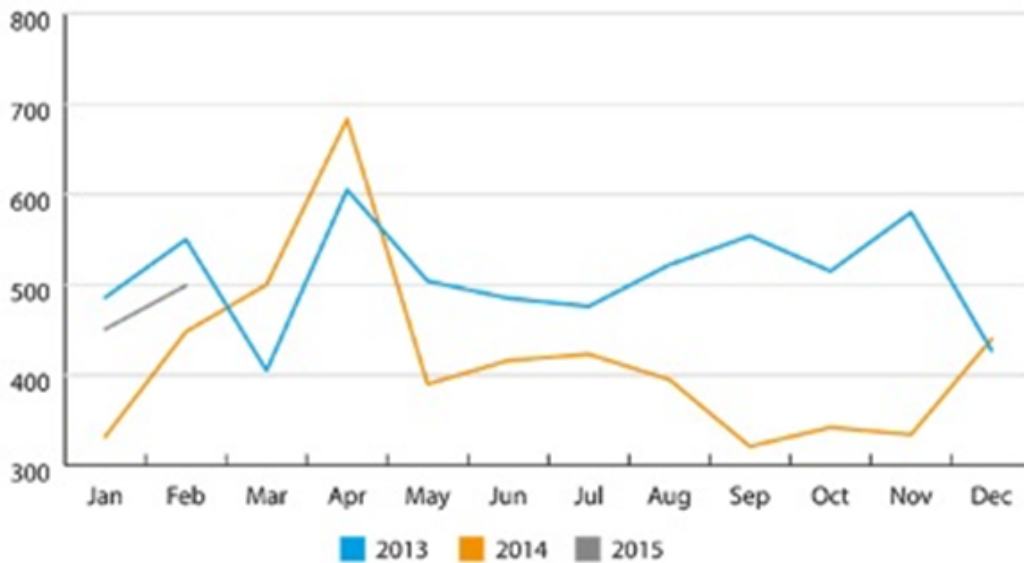
從 2014 年 11 月以來，美國訴訟案件量不斷攀升，連續 3 個月正向成長，2015 年 2 月份較去年同期成長 11%，2015 年 1 月份更較去年同期增加 36%。此現象較幾個月前 Alice 案剛判決時，簡直天差地遠。可以確定的是，無論是一時的低迷或如雨後春筍般成長，都不是長期趨勢的保證，且目前的訴訟案件量相較於 2013 年還是有差距。

今年的止跌反升引發許多疑問，目前尚未有答案，例如是否有部分原告只是暫停原定訴訟案，靜觀 Alice 案之發展？亦或是他們只是花時間在擬定新的訴訟策略，而非受到 Alice 案之影響？近幾個月以來的成長是來自於長期投入訴訟的廠商或是新面孔？

2015 年 2 月份有些現象產生強烈對比，2013 年訴訟量第 3 大的非專利實施體 (Nonpracticing Entities) ArrivalStar，消聲匿跡了近 1 年後，於 2014 年 11 月及 12 月也僅提出 6 件訴訟案，2015 年截至 2 月底則是提出 9 件訴訟。而 Avioniqs 則是於 2 月 6 日一天內便向航空公司提出 30 件訴訟案，Qcommerce Systems 也於 3 月 10 日大舉控告 23 個網站侵犯其動態網頁店面技術，此公司先前已於 2 月 17 日對 20 個網站提出訴訟。

親專利派及反專利派勢必將有一番激爭，無論如何，在變革之前深思熟慮才是明智之舉，先前隨著案件量下滑，美國聯邦最高法院放寬費用調整標準，並根據 Alice 案縮小可准專利標的，專利審判及上訴委員會 (Patent Trial and Appeal Board, PTAB) 之判決也傾向有利於被告，支持改革者將利用這次案件回升的契機鼓吹立法之必要。

All Patent Lawsuits Filed



Source: Docket Navigator/Managing IP

資料來源：“US patent litigation makes a comeback in 2015,” [Manag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2015年3月11日。

[歐洲]

經濟暨科學諮詢委員會 (Economic and Scientific Advisory Board, ESAB) 對優惠期制度導入歐洲之聲明

歐洲專利局下的 ESAB 對優惠期制度進行了經濟層面影響之研究，並於 2014 年 11 月和智慧財產權專家及執業者在研討會中商議後，針對將優惠期制度導入歐洲一事提出聲明。ESAB 成員並未就此議題達成共識，但同意若欲將優惠期制度導入，必須滿足 2 個重要條件：

1. 所導入之優惠期制度必須為「安全網 (safety net)」之性質，以減輕意外揭露之後果和允許學術公開，同時減低法律不確定性。「安全網」性質之優惠期制度具有下列特性：期間為自優先權日起算 6 個月、須提出主張優惠期之聲明、保障先使用權、可防範獨立完成發明之人的公開。
2. 所導入之優惠期制度必須與重要國家之專利制度調和，至少必須和美國、日本、韓國和中國大陸的制度調和，也考慮和印度及巴西的制度調和。

研討會報告指出，歐洲就優惠期制度議題在政治層面承受從貿易夥伴而來的壓力，特別是美國和日本。對歐洲來說，優惠期制度可能帶來的益處有降低意外揭露而摧毀新穎性之風險、協助知識之擴散和研發過程、與國際間專利制度調和。優惠期可能之缺點為增加法律之不確定性、使專利系統複雜化、增加可實施意見報告 (freedom to operate opinions) 和訴訟之費用、技術可為公眾使用之時點延後、競爭者非故意侵權之風險增加。報告中也提到，目前雖未能對優惠期制度在經濟層面的影響進行全面性評估，但其導入對大型企業之衝擊應會大過學術單位，對大型企業之益處相對也較少。

資料來源：

1. “ESAB statement on the possible introduction of a grace period in Europe,” EPO. 2015 年 3 月 17 日。
<<http://www.epo.org/news-issues/news/2015/20150317.html>>
2. “2015 Statement – Introducing a grace period in Europe?” EPO Economic and Scientific Advisory Board. 2015 年 3 月。
<[http://documents.epo.org/projects/babylon/eponet.nsf/0/c4a001f6453f3d48c1257e0b0034cb2b/\\$FILE/esab_statement_grace_period_en.pdf](http://documents.epo.org/projects/babylon/eponet.nsf/0/c4a001f6453f3d48c1257e0b0034cb2b/$FILE/esab_statement_grace_period_en.pdf)>

